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519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面总结并真实反映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六景工业园区南部水质净化厂特许经营项目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横州绿城天源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负责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六景工业园区南部水质净

化厂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4 日